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轉知衛生福利部所送「網路使用習慣自我篩檢量表(如附件)」及「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」資訊案，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 112 年 12 月 18 日臺教學(一)字第 1120125106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係衛生福利部提供本部旨揭量表(如附件)及學習平台資訊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p5z47d>、<https://reurl.cc/gaOp94>)，請貴校參考運用並推廣周知。